

《一年讀經計劃》

第三十九週

經文:俄巴底亞書，約拿書，彌迦書，那鴻書

俄巴底亞書的信息

俄巴底亞的意思是『耶和華的僕人』，本書不僅在十二先知書中，是最短的一卷，也是在全部舊約裏是最短的。但本書既被列於十二先知書前端，必有它的獨特地位。俄巴底亞藉以東帶領讀者思想萬民的結局，從國族主義為起點，看普世的救恩。

要掌握本書信息，明白地理環境與歷史背景十分重要。以色列與其東南毗鄰的以東仇恨根深蒂固，它源於以掃被雅各欺騙，失去長子名分與祝福〔創世記二十五 27-34；二十七 1-29，並參第 41 節〕。這兩兄弟都有別的名字：以掃又名『以東』〔創三十六 1，9〕雅各改名『以色列』〔創三十二 22~32〕。這兩個名字分別成為他們後裔立國後的國名，而兩兄弟之間的仇恨也繼續成為兩國之間的隔閡。以色列人出埃及之後，以東人不准他們經過其國境，以致不能從約但河以東進入應許地〔民二十 14~21；士十一 17~18〕。後來掃羅王攻打以東〔撒下十四 47〕，而大衛征服該地〔撒下八 13~14，王上十一 15~16〕。雖然以東不甘心臣服〔王上十一 14~22〕，所羅門王仍操縱以東〔王上九 26~28〕。約沙法在位期間，以東與其他國家曾聯手攻擊猶大〔代下二十 1~2〕，爭戰不斷。到主前第八世紀初期，猶大亞瑪謝王屠戮，重佔以東地〔王下十四 7；代下二十五 11~12〕。到該世紀後期，情勢逆轉，亞哈斯作猶大王期間，以東攻擊猶大〔代下二十八 17〕，擄掠猶大子民，並徹底擺脫了猶大的挾制。

俄巴底亞書是典型的《先知文學》，和許多先知書一樣，論耶和華的審判與救贖，因這是先知豫言中的

主要信息。先知豫言的架構，以末世論為中心，所以『耶和華的日子』必定被提及。同時，國度的觀念是不可或缺的，而彌賽亞的治權，也就成為信息重點，當然也在俄巴底亞書中出現。『國度就歸耶和華』為本書的結語。然而，俄巴底亞書在信息方面有何獨特之處？

(1) 耶和華是主，掌管列國命運，是審判以東的神。『必有拯救者上到錫安山，審判以掃山，國度就歸耶和華了。』〔俄 21〕

(2) 神的公義既是神在歷史中最後的目的，祂必不容許罪惡不被報應，所以以色列的敗亡，只是祂對道德的審判。但是歷史不僅見證神的公義，也彰顯祂的慈愛。祂的子民雖受管教，神亦不容異邦欺凌神的子民而不受報。

(3) 神在歷史的作為，與祂公義的報應，都要在耶和華的日子實現。外邦將被滅絕，以色列人得解救。不過，對當時那些沒有悔改的以色列人，耶和華的日子也成了他們的審判。

約拿書的信息

約拿書在十二先知中是卷奇特的著作，因為書中記述耶和華要藉先知所宣講的信息只有那麼一句話：『再等四十日，尼尼微必傾覆了』〔三 4 原文僅五個字〕。最特別的，別的先知或許因深感使命艱難而猶疑退縮〔摩西，以利亞，耶利米〕。但是他們沒有人像約拿那樣堅決拒絕，以行動違抗神的差遣，朝相反方向離去，這是在其他先知事蹟或著作中沒有的例子與記載。猶太人竟然將本書卷列為正典，也是一件不可想像的事。

約拿書第二點奇特的是，別的先知信息也論外邦，但都是在以色列本土講論，對象都是神百姓以色列人。只有約拿被差派往外邦去，一處先知不願意去的地方，

傳講耶和華毀滅的宣告，而這些罪惡滿貫的外邦人竟然悔改，歸向耶和華蒙赦免，神轉意不將所說的災降下。這也是其他先知書沒有的事。約拿是一位歷史中的真實人物，他的故事不是寓言故事，而是歷史事實〔參馬太十二 40~41〕

約拿書的信息是《耶和華對萬邦的慈愛：耶和華是萬國的神，祂的慈愛及普世，連極惡的惡人，神也不願他們滅亡。》神不但對以色列人有恩典有憐憫，亦是一位愛外邦人，願意赦免他們罪惡的神。本書描寫一個對比：就是懷著民族仇恨不肯放手的約拿，與神對全人類所懷的憐憫與慈愛。對約拿來說，這些罪惡滿貫的尼尼微城人蒙赦免是不公道的事。雖然本書中，神兩度問約拿，如此發怒是否合乎理？經文沒有交待，究竟約拿是否心服口服，接受神對尼尼微城人的做法。

最奇妙的一點就是，約拿書不但讓讀者看出神對萬民的慈愛，亦清楚反映出神對約拿不放棄之愛心。違命的約拿無論在愛心，憐憫心，忠心等各方面，都有極大欠缺，神當然可以放棄他，呼召比約拿更好的先知僕人。但約拿書讓我們看到，無論約拿多麼堅持自己有理，不服神的安排，不體會神的心，神對約拿仍然不肯放棄。

彌迦書的信息

彌迦是主前第八世紀四位先知之一，與阿摩司，何西阿，以賽亞在同一時代之中作先知。彌迦常被稱為『農人先知』，他出身於農村田舍，生活簡樸，思想單純，言論直率，信心熱切，所以他的信息率直而公正。彌迦生活在勞苦大眾中間，自然地關切一般人的需要。讀彌迦書，讀者會深深感受到彌迦實在是『民眾』的先知，他是屬於他們的。彌迦亦是『民享』的先知，以一般人的幸福為關懷的中心。

彌迦的名字是『誰像耶和華？』，主要描述這神的赦免與誠實是以色列人的盼望。本書是由三組信息

組合而成，每一組皆以『要聽』開首〔一 2；三 1；六 1），內容帶聽眾由無望至充滿希望。彌迦書中嚴肅的審判信息是根據西乃山之約，而安慰之言亦同樣根據神與以色列先祖所立的聖約。

彌迦書顯示，神揀選以色列，要他們成為萬民的祝福。雖然絕大多數以色列人失敗了，他們背棄神的約，失去作神見證人的資格，不再成為萬邦的祝福；但神的計劃本是要藉一切人的失敗軟弱，訓練神真正的選民，使他們在患難困境中學習功課，真正認識神，被塑造成為神的器皿。這些『餘民』將完成神的計劃，成為萬國的祝福。

那鴻書的信息

那鴻書與俄巴底亞書，在十二先知書中，是專論外邦豫言的書。俄巴底亞書論以東的敗亡，而那鴻書論尼尼微的陷落。兩者都以先知的領受，論述神的公義。這兩卷書雖論外邦，仍與以色列民族的命運息息相關，因為神在歷史中所啟示的救贖恩典，與祂的公義作為是不可分割的。換句話說，神的救贖恩典，是從祂公義的作為實現出來。

以體裁來說，那鴻書是極美的詩文，在全本聖經中是無可匹比的，其中包括讚美詩，預言詩，辯論詩，以及哀歌。本書詩的韻律及意境十分美，描寫生動，充滿蕭殺之氣：天搖地動，戰車奔馳，鞭聲響亮，車輪轟轟，馬匹踢跳；軍士盔甲鮮明，盾牌閃爍，長槍掄起，守軍速奔上城，預備擋牌，婦女哭泣；爭戰中屍首成了大堆，人踣著而跌倒…本書有詩的形式，有詩的韻律，有詩的意象，原文文字之美艷無法勝數，是希伯來文學的上品佳作。

那鴻書所表達的主題是『神的公義』：耶和華是忌邪施報的神，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。雖然那鴻對外邦人即將滅亡所表達的情感，也許不是許多人都會認同的事，但那鴻書卻讓讀者進一步認識神，從歷史，公

義，審判來看見耶和華大而可畏的作為，明白神在歷史中行事的原則。這方面的認知，對現今的基督徒來說，實在是十分重要的。

『耶和華是忌邪的施報的神。耶和華施報大有忿怒，向他的敵人施報，向他的仇敵懷怒。耶和華不輕易發怒，大有能力，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。祂乘旋風和暴風而來，雲彩為他腳下的塵土…耶和華本為善，在患難的日子為人的保障，並且認得那些投靠祂的人。』〔鴻一 2～3，7〕

每日讀經思想問題

1) 俄巴底亞書：『耶和華降罰的日子臨近以東』

- a) 數算全書廿一節經文中幾次提到『耶和華』的名字，找出本書對有關神的啟示。
- b) 以東為何受罰？以東受罪為何這麼特別？試解釋以東和以色列的歷史恩怨。
- c) 『耶和華降罰的日子臨近萬國，你怎樣行，祂也必照樣向你行』〔第 15 節〕試在本書中找出論及這原則的事例。這對你有甚麼提醒？

2) 約拿書：『神不放棄的愛』

- a) 約拿不肯到尼尼微城呼喚當地的惡人悔改，反起來要逃避耶和華，在風浪中竟然坦白自首，教船員將他投入海中。約拿在第一章的作為，彰顯約拿甚麼樣的心態及決定？
- b) 約拿為何因尼尼微人悔罪免死而生氣？試分析第四章他與神爭辯的話，明白他內心世界。
- c) 全書除了顯明神對尼尼微人的憐憫外，更彰顯神對約拿的不放棄，甚至動用天地萬物要勉回約拿。你從本書中有何領受？

3) 彌迦書第一至二章：『有權勢者的罪與罰』

- a) 從第一章看來，以色列與猶大甚麼誠命？
- b) 第二章中，先知指責那些罪行？神宣告的刑罰又是甚麼？二者是否相應？神的審判對你有何警惕？

4) 彌迦書第三至五章：『末後的日子』

- a) 第三章中，『公平』一字出現了三次，先知在甚麼情況下強調這字眼？這『公平』有甚麼特質？『公平』對你有何意義？
- b) 第四章，列舉神的國度在地上彰顯時的景況。
- c) 試從第五章的預言裏找出有關彌賽亞的預言。

5) 彌迦書第六至七章：『審判與救恩』

- a) 第六章，為何神在責備以色列民的罪時，提到祂在歷史中的救贖？
- b) 七 14～17 節是先知與神的對話，18～20 是先知的歌頌，二者與全書信息有何關係？
- c) 本書的三段信息皆以『聽』字為首〔一 2，三 1，六 1〕，究竟先知要百姓聽甚麼信息？

6) 那鴻書：『耶和華的公義』

- a) 那鴻書宣告，耶和華是大自然的主宰，這對人類的歷史有何意義？
- b) 比較約拿書與那鴻書的內容，你看到甚麼？
- c) 三 8～10 節，先知用一史實來證明神審判的真實。同樣，尼尼微的下場提供甚麼鑑戒？